

沭阳县 9 座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项目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采购人：宿迁市沭阳生态环境局

供应商：广西先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1 月 21 日

政府采购合同

专用条款

采购单位（全称）：宿迁市沭阳生态环境局（简称甲方）

中标单位（全称）：广西先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沭阳县9座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总价值为玖拾肆万伍仟陆佰叁拾壹元（¥：945631）元的标的（货物/服务）。

（一）服务内容：

序号	站点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十字入章集	五参数、总磷、总氮、氨氮、高锰酸盐、流量计	1年	95000	95000
2	章集入李恒	五参数、总磷、总氮、氨氮、高锰酸盐、流量计	1年	95000	95000
3	大涧河地涵东侧	五参数、总磷、总氮、氨氮、高锰酸盐、挥发酚、流量计	1年	125000	125000
4	贤官入华冲	五参数、总磷、总氮、氨氮、高锰酸盐、流量计	1年	95000	95000
5	华冲入高墟	五参数、总磷、总氮、氨氮、高锰酸盐、流量计	1年	95000	95000
6	经开区上游	五参数、总磷、总氮、氨氮、高锰酸盐、流量计	1年	95000	95000
7	经开区下游	五参数、总磷、总氮、氨氮、高锰酸盐、流量计	1年	95000	95000
8	纲要河	总磷	1年	45000	45000
9	新滂沟河	总磷	1年	45000	45000
10	配件、耗材		1项	65000	65000
11	废液处置		1项	50631	50631
12	站点管理软件更新		1套	45000	45000

(二) 期限：运维服务期 1 年，即 2024 年 11 月 23 日-2025 年 11 月 22 日

二、技术资料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的有关资料。

三、转包或分包

(一) 本合同范围的技术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包或部分转包他人。

(二) 如有转让和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待运维服务期满并经招标人确认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合同款支付方式可采用数字人民币支付)。

五、服务及质量保证、考核要求

(一)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二) 乙方的运维工作接受甲方不定期检查和监督。

(三) 运维单位每半年提交一份资料齐全的运行维护报告。

(四) 甲方对乙方运维的每个站点进行不定期考核，考核内容见运维质量考核评分表(见附表)，考核结果在 90 分以上(含)，对不足部分整改到位后付全款；考核结果在 80 分以上(含)，对不足部分整改到位后，扣除对应站点对应运维费用的 10%；低于 80 分的为考核不合格，将不予支付对应半年运维费。

六、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违约条款

(一) 乙方不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0.5% 支付违约金。

(二) 乙方所供服务不符合规定的，由其负责承担一切责任。

(三) 非因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期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 甲方未按约定期限付款的，除向乙方支付货款外，须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接受本合同服务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九、合同生效及审核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十、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中标通知书、招标（谈判）文件、投（竞）标文件及投（竞）标人在开标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十二、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通用条款

十三、词语涵义

(一) 合同：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二) 合同价：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三) 甲方：采购单位，即宿迁市沭阳生态环境局。

(四) 乙方：提供货物/服务的公司或实体，即广西先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五)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等级以上的风、雨、雪、地震等。

十四、付款

(一)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二) 乙方应按照与甲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或服务。交货或服务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十五、误期赔偿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将从运维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目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未提供服务费用的 0.5% 计收，甲方为此可单方终止合同。

十六、不可抗力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同时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

十七、税费

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十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十九、合同争议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沭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沭阳县迎宾大道 1106 号

地址：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 30
号广西水产引育种中心科
普楼 603、603A 号房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联系人：许良国

联系人：孙蔚明

联系电话：0527-83565432

联系电话：13814115558

2024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名称：广西先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7719 0273 7110 201

开户行：招商银行南宁分行民族大
道支行

行号：3086 1100 0081

附表

沭阳县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核站点名称：

考核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要点	考核评分标准	考核应得分	考核实得分	备注
1	日监测	每日上午/下午远程检查仪器运行状态, 检查数据传输系统是否正常。	异常数据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处置, 出现 1 次扣 0.5 分, 扣完为止。	5		
2	周巡检	检查站房内部情况及仪器设备运行状态	保障各监测分析设备及空调、空压机、不间断电源(UPS)、臭氧仪、稳压电源、监控设备、原水进样电动球阀、仪器水样管路等辅助设备正常运行。发现以上设备不正常运行 1 次扣 0.5 分, 扣完为止。	5		
		检查试剂使用情况。	分析试剂应保持在有效期内使用。发现使用的分析试剂不在有效期, 发现 1 次扣 1 分, 扣完为止。	10		
		检查废液的收集处置, 并按相关规定要求做好处置工作。	废液未按规定收集、存放、登记、处置。以上情况发现一次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检查水站外围情况、采水点位取水装置情况及水情变化情况, 有异常及时处理。	检查时发现采水设施移位、损坏、无法取水、杂物及水草覆盖; 水站护栏被杂草覆盖或损坏; 监控设备及站房被遮挡; 排水管路有损坏堵塞等。以上情况发现 1 次扣 0.5 分, 扣完为止。	3		
		检查各仪器关键零件等是否正常, 按相关要求	未按要求进行修复或者更换配件的, 出现 1 次扣减 0.5	5		

		维护或替换相关部件	分，扣完为止。			
3	月任务	对各分析仪进行准确度、重复性及标样核查等进行校验	未完成或者最终完成不合格的，每参数扣减1分，扣完为止	10		
		每月的现场维护内容还包括对在线监测仪器进行一次保养，检验。	未完成的每参数扣减1分，扣完为止	10		
		每半年进行一次实际水样比对试验和质控样试验,提供第三方数据检测报告	未完成或最终完成不合格的，每参数扣减2分，扣完为止。	20		
4	定期养护	对水泵和取水管路、配水和进水系统、仪器分析系统进行维护	未定期对水泵和取水管路、配水和进水系统、仪器分析系统进行维护。以上情况出现1次扣1分，扣分上限为单项分值。	5		
5	其他预防性维护	负责车站产生废液的处置。如遇重大检查活动，安排专业技术人员提前到场，并进行相关讲解工作	未按照要求派专人接待的扣减5分	5		
8	有效数据率	考核五参数（pH值，水温，溶解氧，浊度和电导率）及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总氮、挥发酚指标的数据有效率。	监测参数（pH、水温、溶解氧、浊度、电导率、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总氮、挥发酚），每个参数有效率 $\geq 80\%$ ，不扣分；有一个参数 $< 80\%$ 扣2分，扣完为止。	20		

考核项目分数			100		
考核存在问题 整改意见					
考核人员签字		被考核单位 负责人签字			